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媒体报道情况

2013年6月24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分别刊登文章《中国宝安再获石墨烯专利》和《中国宝安两项石墨烯技术专利》，文章称：

传闻1：子公司贝特瑞公司提交的“带状石墨烯的制备方法”获得授予专利权；

传闻2：在近日召开的“石墨烯时代——21世纪的奇迹材料”产业化全球高端论坛上，子公司贝特瑞公司的核心研发人员与诺奖得主康斯坦丁·诺沃肖洛夫在石墨烯技术和产业化等方面进行了交流，贝特瑞公司在石墨烯产业化的努力得到了康斯坦丁·诺沃肖洛夫的认同，双方建立了联系。

二、澄清说明

经核实，上述媒体报道澄清说明如下：

传闻1不属实。

截至目前，公司未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带状石墨烯的制备方法”专利证书。本公司子公司贝特瑞公司于2012年3月31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了“带状石墨烯的制备方法”专利（申请号：201210101891.0），国家知识产权局针对本专利于2012年4月10日发文《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于2012年8月29日发文《发明专利申请公布及进入实质审查阶段通知书》；于2013年6月17日发文《授予发明专利权通知书》，该通知书中载明：“申请人收到本通知书后，还应当依照办理登记手续通知书的内容办理登记手续。申请人按期办理登记手续后，国家知识产权局将作出授予专利权的决定，颁发发明专利证书。”

依上述《授予发明专利权通知书》内容，贝特瑞公司尚需办理相关登记手续并缴纳相关费用，目前还未最终取得该专利证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一旦公司取得该专利证书，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传闻 2 不属实。

子公司贝特瑞公司的核心研发人员仅单纯参加了 6 月 20 日在香港召开的“石墨烯时代——21 世纪的奇迹材料”论坛，诺贝尔物理学奖得主康斯坦丁·诺沃肖洛夫在论坛上未就贝特瑞公司石墨烯产业化发表任何观点和意见。

三、风险提示

目前，贝特瑞公司石墨烯项目处于应用研究阶段，尚无法预测相关产品投入商业应用的时间及对公司未来收益的影响程度，尚未批量对外销售，未对公司业绩产生实质性影响，其市场前景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石墨烯项目如有实质性进展，公司将及时公告。

四、必要提示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